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3

单位名称：正定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城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

(二) 贯彻执行城镇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县保障房配建工作；负责全县经济适用住房出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三) 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推动住房制度改革。

(四) 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执行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实施；贯彻执行房地产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执行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

(五) 负责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建筑市场发展规划和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劳务市场管理；负责建筑业企业、勘察设计企业、造价咨询企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监理单位、检测机构和招投标代理机构的监督指导；负责建设工程消防、人防设计相关工作的监督管理。

(六) 统筹编制全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城建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县政府安排的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工作。

(七) 会同有关部门协助县政府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县城建设工作。

（八）指导村镇建设工作。指导建制镇、集镇和村庄建设，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工作；指导县城城建界以外的建制镇、集镇和村庄生活垃圾处理、生活污水处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

（九）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监督实施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竣工验收政策和规章制度；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及国家统一行业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安全监督检查，监督验收和移交工作。

（十）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工作。贯彻执行省、市建设行业科技、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和建筑节能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动全县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墙体材料革新、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可再生能源利用等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物业管理行业管理办法。负责监督管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使用工作；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备案及过程监管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老旧小区整治工作；指导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作。

（十二）负责县级房屋征收工作。贯彻执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城市危房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计划，负责城市危房管理和城市危房鉴定工作；负责拟订全县棚户区改造规划、年度计划，贯彻执行棚户区改造政策；负责县政府交办的“城中村”改造相关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上级地下综合管廊运营、维护管理办法和配套政策。

（十四）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引

进、利用外资工作，指导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勘察设计和物业管理等相关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负责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全县建筑劳务输出工作。

（十五）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

（十六）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支油、支铁建设协调工作。

（十八）负责直管公有住房的资产、售房款和售后维修资金的管理工作。

（十九）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十）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采集、整理、统计、分析、发布工作。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	财政拨款
2	正定县市政园林管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正定县房屋征收与补偿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正定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正定县建筑安装工程招标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正定县房地产管理所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00.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021.1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658.37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37.60
八、其他收入	8	1.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7.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0.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085.4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531.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084.1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81.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195.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14.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2,195.99	总计	62	22,195.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881.59	17,221.74		658.37			1.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60	337.6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7.60	337.6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7.60	33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0	8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0	8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1	73.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8	1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8	70.18					
21004	公共卫生	9.00	9.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00	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8	6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8	16.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0	44.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	5,0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0.00	5,00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5,000.00	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69.00	7,109.15		658.37			1.4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6.27	1,356.42		658.37			1.48
2120101	行政运行	228.00	228.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23.60	63.75		658.37			1.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4.66	1,064.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23	166.2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6.23	166.23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65.38	565.38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65.38	565.3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1.98	3,081.98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381.98	2,381.9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39.14	939.1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39.14	939.1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7.81	4,617.8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533.99	4,533.99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9	1.99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32.00	4,53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82	83.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2	8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195.99	1,857.82	20,338.1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60		337.6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7.60		337.6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7.60		33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0	8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0	8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1	73.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8	1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8	61.18	9.00			
21004	公共卫生	9.00		9.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00		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8	6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8	16.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0	44.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		5,0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0.00		5,00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5,000.00		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85.46	1,625.67	7,459.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12.67	1,048.01	1,064.66			
2120101	行政运行	234.03	234.0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813.99	813.9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4.66		1,064.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4.57	184.5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4.57	184.5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6.09	393.09	183.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6.09	393.09	18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32.87		3,932.8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00.00		7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232.87		3,232.8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39.14		939.1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39.14		939.1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0.11		1,340.1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0.11		1,34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1.56	83.82	5,447.7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47.74		5,447.74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637.61		637.6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8.00		48.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71.94		171.9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90.19		4,590.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82	83.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2	83.82			
229	其他支出	2,084.19	0.15	2,084.0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4.04		2,084.0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4.04		2,084.04		
22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2299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00.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21.1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37.60	337.6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7.00	87.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18	70.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000.00	5,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342.39	3,470.38	4,872.0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	50				

			洋气象等支出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31.56	5,531.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84.19	0.15	2,084.0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221.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52.92	14,496.87	6,956.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31.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96.2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934.93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452.92	总计	64	21,452.92	14,496.87	6,956.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496.87	1,114.75	13,382.1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60		337.6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7.60		337.6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7.60		33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0	8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00	8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1	73.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8	1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8	61.18	9.00
21004	公共卫生	9.00		9.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00		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8	61.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8	16.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0	44.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		5,0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0.00		5,00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5,000.00		5,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70.38	882.61	2,587.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9.60	304.94	1,064.66
2120101	行政运行	234.03	234.0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0.92	70.9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4.66		1,064.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4.57	184.5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4.57	184.5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6.09	393.09	183.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76.09	393.09	183.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0.11		1,340.1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40.11		1,34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1.56	83.82	5,447.7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447.74		5,447.74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637.61		637.6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8.00		48.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71.94		171.94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90.19		4,590.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82	83.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2	83.82	
229	其他支出	0.15	0.15	
22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2299999	其他支出	0.15	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0.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18	30201	办公费	14.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26	30202	印刷费	0.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6	30203	咨询费	0.6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7.5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8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8	30207	邮电费	11.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6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7	30211	差旅费	0.8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7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9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1.1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60.38	30229	福利费	7.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7				
人员经费合计		1,056.68	公用经费合计					58.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34.93	4,021.12	6,956.06		6,956.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0.89	4,021.12	4,872.02		4,872.0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0.89	3,081.98	3,932.87		3,932.8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00.00	700.00		7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50.89	2,381.98	3,232.87		3,232.8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39.14	939.14		939.1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39.14	939.14		939.14	
229	其他支出	2,084.04		2,084.04		2,084.0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4.04		2,084.04		2,084.0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4.04		2,084.04		2,084.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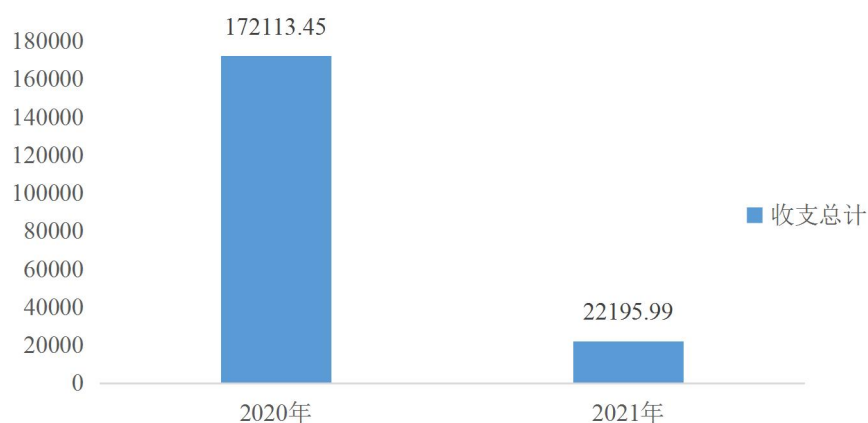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2195.9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减少 149917.46 万元，下降 675.4%，主要原因是城建项目减少，城建专项资金较上年有大幅度减少。



2020-2021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7881.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221.73 万元，占 96.3%；事业收入 658.37 万元，占 3.7%；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8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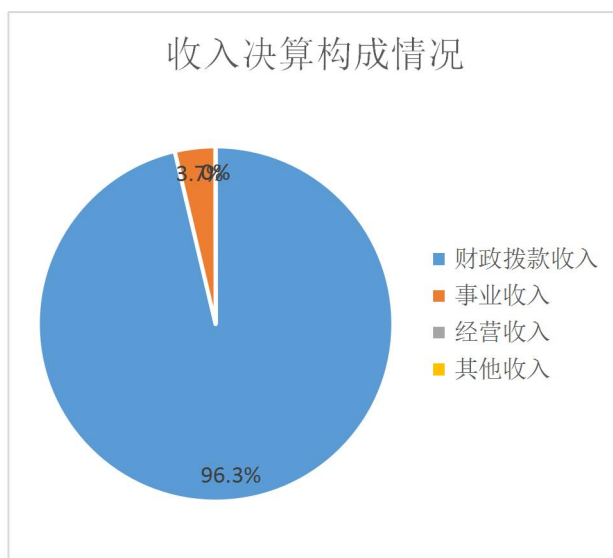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2195.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57.82 万元，占 8.4%；项目支出 20338.17 万元，占 91.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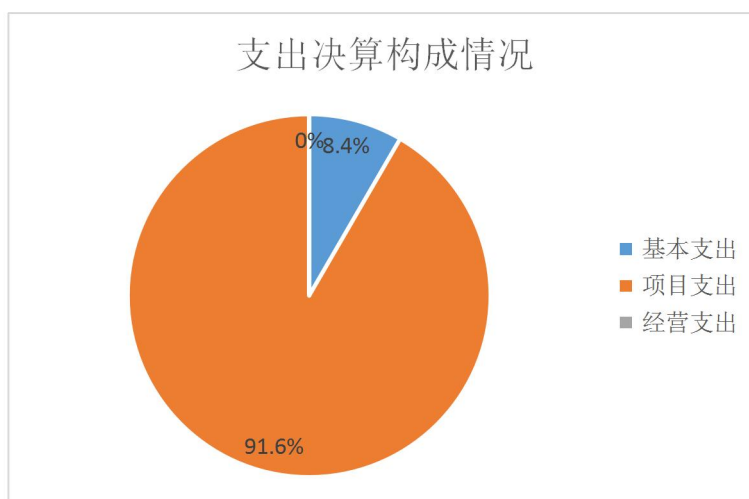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221.74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74438.34 万元,降低 432.2%,主要是城建项目减少,城建项目资金收入较上年有大幅度减少;本年支出 21452.92 万元,减少 144118.99 万元,降低 671.8%,主要是城建项目减少,城建项目资金支出较上年有大幅度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200.6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390.03 万元,降低 131.7%;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的城建项目减少,故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4496.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636.81 万元,降低 114.8%,主要是城建项目减少,城建项目资金支出较上年有大幅度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021.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048.33 万元,降低 1418.7%,主要原因是城建项目减少,城建项目专项资金收入较上年有大幅度减少;本年支出 6956.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7482.18 万元,降低 1832.7%,主要是城建项目减少,城建项目资金支出较上年有大幅度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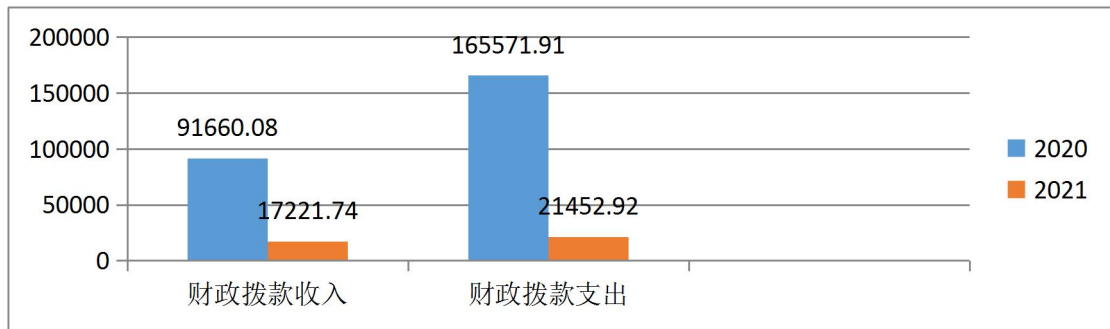


图 4: 2020-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221.7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7.7%, 比年初预算减少 4943 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开元城投公司偿还国开行贷款等项目资金调整; 本年支出 21452.9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 比年初预算减少 711.82 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开元城投公司偿还国开行贷款等项目资金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529.2%, 比年初预算增加 10706.04 万元, 主要是增加了南关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及其他费用等城建项目收入; 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581.1%, 比年初预算增加 14202.3 万元, 主要是增加了南关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及其他费用等城建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0.4%, 比年初预算减少 15649.05 万元, 主要是开元城投公司偿还国开行贷款等项目资金调整; 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35.4%, 比年初预算

减少 12804.11 万元，主要是开元城投公司偿还国开行贷款等项目资金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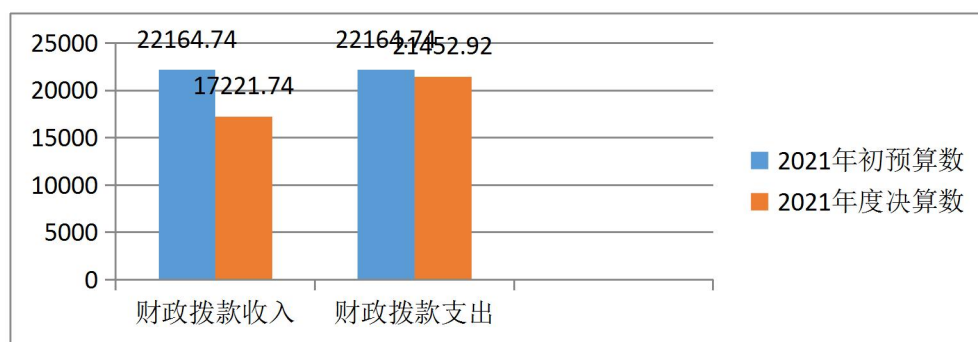


图 5: 2021 年度财政拨款预决算对比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452.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6 万元，占 1.6%，主要用于南关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及其他费用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70.18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隔离点酒店租金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5000 万元，占 23.3%，主要用于滹沱河水源保护地生态修复等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8342.39 万元，占 38.9%，主要用于南关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款及其他费用、历史建筑保护修缮工程、开元城投偿还国开行 2021 年第四季度棚改贷款利息资金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5531.56 住房保障支出 5531.56 万元，占 25.8%，主要用于 2020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020 年新筹集公租房项目资金、2020 年城市棚改资金等支出；其他支出 2084.19 万元，占 9.7%，主要用于正定县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专项债券）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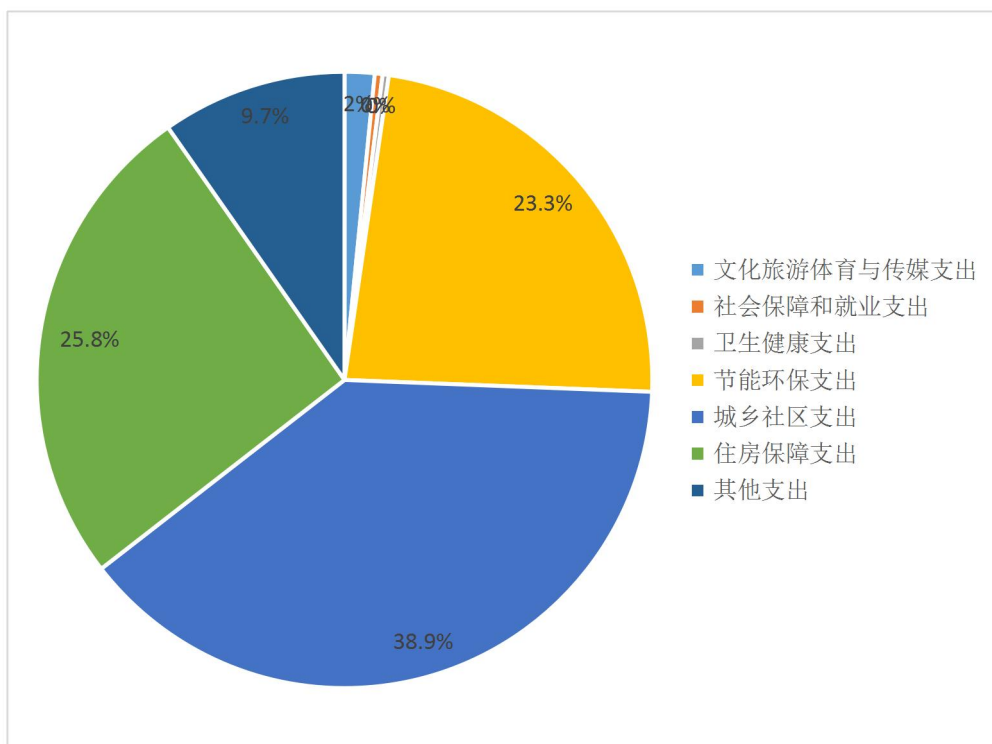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4.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56.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8.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数与预算数持平；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0.77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车辆报废。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支出数与预算数持平；因公出国（境）支出数与 2020 年度决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公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未发生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77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车辆报废。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0 个，共涉及资金 80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城李庄片区征地补偿款、常新家苑项目电梯设备款等 1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980.4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2021 年中央财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石财城【2020】62 号）专项资金”等二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00 万元。其中，对

“2021 年中央财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石财城【2020】62 号）专项资金”“城李庄片区征地补偿款”等项目分别由部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使用规范，工程进度按期推进，绩效评价结果优良。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1 年中央财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石财城【2020】62 号）专项资金项目及城李庄片区征地补偿款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中央财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石财城【2020】62 号）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中央财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石财城【2020】62 号）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25 万元，执行数为 1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 2021 年改造任务，完成工程验收合格等指标，未发现问题。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 年中央财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石财城【2020】62 号）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25	到位数：	1025	执行数：	102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5	其中：财政资金	1025	其中：财政资金	102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工程按期完工，资金及时拨付			工程按期完工，资金及时拨付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改造任务完成率	≥90%	100%	2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0%	100%	2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90%	100%	20	
		成本指标	实际成本超概(预)算比例	≤20%	0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90%	100%	10	
	效益指标 (5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现功能	项目功能实现	实现改造后功能	10	
		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体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项目执行无偏差						

填报人：魏强

联系电话：85175117

城李庄片区征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李庄片区征地补偿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00万元，执行数为7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2021年征地补偿任务，未发现问题。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李庄片区征地补偿款(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正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0	到位数:	700	执行数:	7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700	其中: 财政资金	700	其中: 财政资金	7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工程按时完工, 资金及时拨付			工程按时完工, 资金及时拨付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90%	100%	20
		质量指标	工作合格率		≥90%	100%	20
		时效指标	补偿款拨付及时率		≥90%	10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100%	20
	效益指标 (50)	社会效益指标	补偿款拨付完成情况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项目执行无偏差						

填报人：梁川

联系电话：85175110

（四）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98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0.62 万元，增长 2.21%。主要原因是因调资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4.2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1.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2.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3.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3%。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车辆报废。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皮卡等业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